

证券代码：688051

证券简称：佳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0

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6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3月10日以每股人民币50.81元的发行价格公开发行19,334,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8,236.05万元，扣除部分发行费用人民币9,434.33万元后，本公司实际收到上述A股的募集资金人民币88,801.72万元，扣除由本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364.8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436.8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3月16日全部到账，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9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已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大气环境AI大数据体系建设项目	40,000.00	35,377.43
2、大数据AI研发体系建设项目		
环境智能传感器升级研发项目	1,500.00	1,510.61
云链数据库共享交换平台升级研发项目	1,500.00	1,220.40
城市人工智能软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7,000.00	7,024.70
3、超募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930.00	10,930.00
城市新基建大数据运营服务平台项目	14,000.00	5,156.44
物联网云数据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	962.48
4、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0.00

5、其他	1,506.88	-
合计	86,436.88	62,182.06

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930.00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0年4月9日披露的《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各实施主体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新变更实施主体已与佳华科技、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披露的《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公司于2020年9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城市新基建大数据运营服务平台以及物联网云数据中心建设项目（一期）的议案》，城市新基建大数据运营服务平台项目拟采用超募资金14,000万元；物联网云数据中心建设项目（一期）拟采用超募资金11,506.88万元。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各实施主体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已与佳华科技、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0年9月26日披露的《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城市新基建大数据运营服务平台项目以及物联网云数据中心建设项目（一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城市人工智能软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云链数据库共享交换平台升级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

于2022年2月28日披露的《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并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不再使用超募资金投入于物联网云数据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并拟将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披露的《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并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三、与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相关的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城市人工智能软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云链数据库共享交换平台升级研发项目》。

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城市人工智能软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云链数据库共享交换平台升级研发项目》延期至2022年6月30日。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披露的《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四、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单个或者全部募投项目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1000万的，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且无需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本次结项项目募集资金节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本次结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城市人工智能软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云链数据库共享交换平台升级研发项目》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账户状态
城市人工智能软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1040160001172872	-	2020-8-18 已销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晋阳街支行	50300188000133685	-	2021-12-7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科技园支行	110941582910301	-	2021-7-26 已销户
云链数据库共享交换平台升级研发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68010078801200002001	-	2020-4-29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科技园支行	110941582910102	-	2021-7-26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科技园支行	110945051510101	0.06	正常

2. 本次结项项目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次结项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节余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万元）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万元）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城市人工智能软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7,000.00	7,024.70	24.70	-
云链数据库共享交换平台升级研发项目	1,500.00	1,514.49	14.55	0.06

注：截至2022年6月30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0.06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未包含尚未收到的未来专户注销时产生的银行利息收入。

特此公告。

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日